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2019年4月15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审核，拟提名张继森先生、李静女士、李雪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之附件）。

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司猛先生、王成业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

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5 月 6 日